

# 苏州大学落实新冠病毒感染 “乙类乙管”实施方案

(第一版)

根据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综合组印发的《关于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实施“乙类乙管”的总体方案》，2023年1月8日起，对新冠病毒感染实施“乙类乙管”，新冠病毒感染疫情防控面临新形势新任务，防控工作进入新阶段。为贯彻落实中央、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统筹学校疫情防控和事业发展，有力有序有效应对新冠病毒感染从“乙类甲管”调整为“乙类乙管”后可能出现的风险，根据上级有关文件，结合我校实际，制定本工作方案。

## 一、总体要求

(一) 指导原则。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充分发挥制度优势，坚持师生至上、生命至上，坚持科学防治、精准施策，完善应对准备，调整防控措施，分类指导、防范风险，平稳有序实施“乙类乙管”。

(二) 工作目标。最大程度保护师生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最大限度减少疫情对学校事业发展的影响。增强疫情防控能力，尽最大努力避免感染师生发展为重症或危重症，确保突发重症危重症病人能够迅速得到有效救治，着力“保健康、防重症”。

(三) 优化调整。依据传染病防治法，对新冠病毒感染者不

再实行隔离措施，不再判定密切接触者；不再划定高低风险区；对新冠病毒感染者实施分级分类收治并适时调整医疗保障政策；检测策略调整为“愿检尽检”。

## 二、指挥机构

### （一）总指挥

江涌、张晓宏

### （二）副总指挥

王鲁沛、查佐明

### （三）工作组

1. 综合协调组：承担防控办日常工作，与各工作组联络沟通，配合属地工作、协调相关资源，及时向主管部门报告情况。

组长：刘春雷、于毓蓝、田一星

成员单位：党委办公室、校长办公室、校医院

2. 教职员工工作组：提前摸清教职员工感染、疫苗接种、患有基础疾病和身体健康有特殊需要的人员底数；督促教职员工及第三方服务人员做好健康监测，不得带病工作；为动态分析研判校园及周边疫情形势提供数据信息。

组长：何峰

成员单位：人力资源处、校医院、数据资源与信息化建设管理处、各二级单位

3. 离退休工作组：精准摸排离退休教职工健康情况，建立信息台账，及时了解其健康状况和就医需求，积极回应有关诉求，

特别是老年患者在紧急情况下的就医需求。

组 长：陈彦艳

成员单位：离退休工作部（处）、工会、校医院、各二级单位

4. 学生工作组：提前摸清学生感染、疫苗接种、患有基础疾病和身体健康有特殊需要的人员底数；督促学生做好健康监测，不得带病学习；为动态分析研判校园及周边疫情形势提供数据信息；做好学生心理健康教育 and 心理疏导，防范化解重大心理危机风险。

组 长：董召勤、茅海燕、缪世林、何 乐

成员单位：学生工作部（处）、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研究中心、党委研究生工作部、国际合作交流处、校医院、数据资源与信息化建设管理处、海外教育学院、继续教育学院、各学院（部）、培养单位

5. 教学活动组：在学校有疫情的情况下，及时根据疫情形势调整教学及考试安排；疫情解除后，及时恢复正常教育教学秩序；根据学生身体状况合理安排体育类教学活动等。

组 长：方 亮、张进平、缪世林

成员单位：教务处、研究生院、继续教育学院、团委、东吴学院、体育学院

6. 后勤保障组：负责防疫物资、生活必需物资的采购、储备与调配；对学校公共区域进行清洁消杀；做好校内健康驿站防疫物资、餐饮等保障工作。

组 长：仇玉山

成员单位：后勤管理处、校医院、财务处、审计处、采购与招投标管理中心

7. 宣传科普与舆情监测组：做好防治知识、就诊流程、应对措施、医疗咨询热线等信息的宣传；深刻阐释抗疫成就和方针政策，最大程度争取广大师生员工的理解和支持；加强舆情监测，筑牢群防群控坚强堡垒。

组 长：吴江

成员单位：党委宣传部、团委、党委教师工作部、学生工作部（处）、党委研究生工作部、国际合作交流处、海外教育学院、继续教育学院、校医院、苏州医学院公共卫生学院

8. 医疗救治组：协调校内外医疗资源，做好校内诊疗及健康驿站相关工作，收治校内轻症、无症状感染者；做好学校药品及相关防疫物资储备。

组 长：黄建安

成员单位：校医院、苏州医学院、苏大附属第一医院、附属第二医院、附属儿童医院、附属独墅湖医院

9. 转诊工作组：与附属医院、医联体等建立并保持稳定对接机制，确保重症患者就医绿色通道畅通、高效，并开展相关演练。

组 长：田一星

成员单位：校医院、各二级单位、苏大附属第一医院、附属

第二医院、附属儿童医院、附属独墅湖医院

### 三、主要措施

(一) 疫情监测及形势研判（防控办，教职员工工作组，学生工作部，各二级单位）

#### 1. 疫情形势分析研判

利用学校师生员工健康监测、问卷调查等相关数据信息，发挥学校大数据治理优势，动态分析校园新冠病毒感染变化趋势；主动听取专家意见，调研兄弟高校做法，因时因势动态调整校园防控措施。

#### 2. 师生返校前后健康监测

(1) 开学返校前一周，学生居家每日开展测量体温和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相关临床症状观察等健康自测，出现发热、干咳、乏力、咽痛等症状要检测抗原或核酸，如检测结果确认感染病毒，须如实报告学校，延迟返校。

(2) 师生返校后连续 7 天开展健康监测，尽量减少聚集性活动。学校组织工作力量加强师生日常健康监测，提醒督促师生出现发热、干咳、乏力、咽痛等症状时，不带病到校工作或学习。

(3) 学校对境内外师生返校实行一体化管理。留学生入境时，根据国家规定不再需要核酸检测和集中隔离。学校为所有学历和非学历留学生正常发放签证材料，留学生入境不再需要学校提供返校证明。

#### 3. 师生日常健康监测

按照归口单位及条线，做好各类学生（含本科生、研究生、留学生、继续教育学生等）、教职工、志愿者、各单位自聘人员、经营场所人员、后勤保障人员等的健康监测和管理，落实校内师生员工健康日报告、零报告制度，出现发热、干咳、乏力、咽痛等症状时，不带病到校工作或学习，并应根据需要进行核酸和抗原检测，及时上报阳性结果。

（二）疫情应对处置（防控办，人力资源处，教学活动组，各二级单位）

1. 学校没有疫情时开展正常的线下教学活动。学校所在地疫情流行期间，多方协同防范疫情输入和扩散风险，及时发现、救治和管理感染者，控制校内聚集性疫情。

2. 学校发生疫情后及时采取减少人际接触、强化个人防护、实施线上教学、调整教学安排等防控措施。学校科研、实习、考试等相关教学活动以及毕业生就业工作，根据疫情适时作出合理调整安排，充分发挥校园招聘主渠道作用。疫情解除后，学校要及时恢复正常教育教学秩序。

3. 疫情流行严重时，取消会议、培训等线下聚集性活动，必须举办时，应减少参会人数，缩短会议时间，做好个人防护；采取弹性工作制，错时上下班，必要时执行居家办公，控制在岗人员数量，不提供堂食等措施。建立关键岗位、关键程序工作人员轮岗备岗制度，疫情严重时原则上工作人员应“两点一线”，尽量减少疫情对学校正常运转的影响。

### **(三) 医疗服务（医疗救治组，转诊工作组，各二级单位）**

#### **1. 发热诊疗**

(1) 校医院设立发热门诊，实行 24 小时值班值守制度，面向师生公布 24 小时医疗咨询热线电话，提供在线医疗咨询服务。

(2) 疫情流行高峰期，学校视情况在学生住宿区、体育馆、学生活动中心等处增设发热诊疗点，提供快速便捷医疗服务。

#### **2. 健康驿站**

(1) 在属地卫生健康和教育等部门指导支持下，根据《普通高等学校健康驿站建设管理指引（试行）》，科学统筹校内外资源，以单教公寓为主体（以莘园为备用，以空余宿舍为应急储备），根据校园疫情形势，分批建设、分批启用健康驿站。

(2) 根据需要为校内无症状感染者、轻型病例提供临时健康监测或适当对症治疗。一旦人数超出学校承受能力或出现重症病例，协调请求属地政府优先统筹安排集中隔离或转入定点医院收治。

(3) 建好管用好在站学生健康观察、日常健康巡察、发热接诊、分检预警电子台账，细化管理学生进站、在站、出站分级分类识别临床病情和及时转运就医等关键环节，确保健康驿站安全有序规范运行。

#### **3. 绿色通道**

与苏大附属第一医院、附属第二医院、附属儿童医院、附属独墅湖医院，以及属地医联体等机构保持业务联系和工作对接，

畅通重症、危重症转诊绿色通道。

学校协同对口医院开展多场景、实操性转诊救治应急转运演练，及时发现解决堵点和漏洞，完善专业救治应急预案，提高转运效率。确保一旦出现重型和危重型病例，迅速激活绿色通道应急救助体系，快速精准响应，做到“点对点”“人对人”流畅对接。

#### 4. 医务人员配备与培训

(1) 尽快配齐医务人员。可返聘近 5 年内退休医务人员以及卫生专业技术人员到校兼职。调动校内公共卫生专家资源、附属医院临床资源，动员离退休医务工作者和医学专业学生经过培训后作为预备队，提高新冠病毒感染诊疗能力。

(2) 加强医务人员专业培训。提高病症识别能力和用药指导水平，为学校阳性感染者提供及时、专业用药指导，避免发展为重症或危重症。

(四) 重点人群（离退休教职工）服务（离退休工作组，各二级单位）

1. 摸清离退休教职工健康状况底数并建好台账，及时了解其健康状况和就医需求。宣传指导离退休教职工做好个人防护、自我健康监测及康复后护理，疫情严重时，进一步减少外出。

2. 对于空巢独居、特困、重病、失能等重点离退休教职工，要按照“一人一策”的原则，建立快速准确联系渠道，确保在紧急情况下就医渠道畅通，最大限度降低死亡率。

3. 及时调整工作思路，优化工作方式，在思想上关心、在

生活中关爱离退休教职工。加强与离退休教职工的联系，完善需求反映机制，及时帮助解决燃眉之急；用好校内医疗、护理和服务资源，为离退休教职工提供更好的医疗和健康服务。

4. 做好离退休教职工疫苗接种宣传解释工作，努力做到“应接尽接”。

#### **（五）物资储备（后勤保障组，各二级单位）**

##### **1. 药物储备**

学校按照人口总数的 15%—20% 动态储备新型冠状病毒感染对症治疗药物，包括退烧、止咳、止泻等药品，确保有 2 周以上的对症药物储备量。根据师生在校学习期间加强自身健康状况监测需要，储备充足的抗原检测试剂。为春季开学做好必要储备。

##### **2. 防护物资储备**

根据师生日常防护需要，储备足够的口罩、消毒用品、安全测温设备等常用防疫物资，并确保有 2 周以上的储备量。

建立学校新型冠状病毒感染治疗药物和常用防疫物资稳定保供渠道，保证疫情流行高峰期间和应急情况下足量供应。

##### **3. 生活物资储备**

根据防疫要求和学校实际，储备足量的生活必需物资。蔬菜类保证 2-3 天的供应量，其他的伙食物资保证 15 天的供应量。

#### **（六）宣传科普教育（党委宣传部，团委，各二级单位）**

1. 通过校园网、微信公众号、学校 APP 等线上资源，以及公告栏、校园广播等线下资源，多种形式开展健康教育和传染病

防控知识宣讲培训，引导师生树牢并自觉践行“健康第一”理念，当好自身健康第一责任人。日常生活中坚持戴口罩、勤洗手等良好卫生习惯，加强身体锻炼，保持文明健康绿色环保生活方式；提升师生员工防病意识、自我防护能力和健康素养；推广疫苗接种，共筑免疫长城。

2. 深入开展防疫大思政，深刻阐释抗疫成就和方针政策，最大程度争取广大师生员工的理解和支持；密切关注师生思想动态，加强价值引导，激发学生青春责任与担当；大力弘扬伟大抗疫精神，唱响主旋律，树立正能量，增强学生战胜疫情的信心和勇气。

3. 加强舆情监测，及时客观公开疫情态势、防控工作进展，管控好恶意炒作，筑牢群防群控坚强堡垒。

**（七）校园公共卫生管理（后勤保障组，党委宣传部，各二级单位）**

1. 开展爱国卫生运动。持续深入开展校园清洁行动，加强公共物品及地面、走廊、电梯等公共区域清扫消毒，规范开展绿地、楼道、食堂、宿舍等重点区域病媒生物防治。开展校园环境卫生大扫除，彻底清除积存杂物、废弃物、卫生死角，保持校园整体环境干净、整洁。

2. 保持教学区域、公共生活区域等场所日常通风换气和清洁消毒。学校在公共场所进出口等部位摆放共用消毒用品，师生员工进出时可自行做好卫生消毒。

3. 改善学校食堂、图书馆、体育馆、公共浴室、卫生间等公共场所通风条件，扩大物品间距。加强食品和饮用水安全管理，食堂餐桌安装隔板。加大图书馆桌椅间距，合理分配空间，保持安全距离。疫情流行期间加强学校食堂、图书馆、体育馆等公共场所的人员管理，从严管理大规模人员聚集活动。

(八) 心理危机干预及疏导(学生工作组, 各学院(部)、培养单位)

1. 针对不同表现形式的突出心理问题, 为学生提供针对性强、常态化、多形式的心理健康指导和援助, 做好学生心理健康教育 and 心理疏导, 及时化解学生恐慌、焦虑等负面情绪。

2. 贯彻落实教育部关于疫情形势下学生突出心理问题防治工作相关部署, 建立心理突出问题应对机制; 建立学生心理健康台账, 快速精准筛查学生心理健康问题, 提供针对性的心理健康指导和援助, 努力避免心理重症和极端事件。

(九) 康复期健康指导(校医院, 党委宣传部, 工会, 团委, 各二级单位)

1. 教职员工确认为无症状感染者、轻型病例, 居家(或居宿舍)自我照护的, 如症状明显好转或无明显症状, 可在确诊后第 6、7 天自测抗原(或进行核酸检测), 两次结果均为阴性的, 可结束自我治疗, 恢复正常校园工作生活。在职阳性人员感染期间可居家办公; 特殊情况下如需到岗, 应做好个人防护, 减少与他人接触。

2. 健康驿站收治人员，从发病第 5 天开始，体温正常、连续两天核酸检测或抗原检测阴性者即可出站。结合校园发病情况，可在当地卫生健康部门指导下以症状体征为主要判定标准并适当压减在站天数。

3. 校医院、党委宣传部、工会、团委及辅导员、班主任和学生干部等骨干群体，通过宣传栏、公众号、主题班会等不同形式，从营养饮食、正常规律作息、适度运动、日常个人防护等方面，加强对感染师生康复期的健康指导，引导师生做好康复期健康管理，不组织或要求康复期的师生参加剧烈运动。

#### **四、工作实施步骤**

##### **（一）2023 年 1 月 14 日之前**

摸排离退休教职工疫苗接种、患有基础疾病、新冠病毒感染、身心健康、生活状况等基本信息，建立离退休教职工健康信息台账，对老同志要做到情况清、底数明，进一步做细做实精准服务的前端。（离退休工作组，各二级单位）

##### **（二）2023 年 2 月 6 日之前**

摸底师生感染、疫苗接种、患有基础疾病和身体健康有特殊需要的师生底数，建档立卡，做足开学返校前分析研判工作，做好“早发现、早识别、早干预、早转诊”前提基础。（防控办，教职员工工作组，学生工作组，各二级单位）

##### **（三）2023 年 2 月 10 日之前**

谋划春季开学工作，细化开学返校各环节防控要求，实化各

方面工作保障举措，按照“错区域、错层次、错时、错峰”的要求，制定开学返校方案。若开学前属地处于疫情流行高峰平台期，师生暂不返校，开展线上教学。按要求报备开学返校方案，并及时发布开学返校通知。（防控办，教职员工工作组，学生工作组，教学活动组）

#### （四）2023年2月18日之前

做好健康驿站及专业救治绿色通道建设，形成较为完备的健康驿站工作方案及专业救治应急预案，开展转诊演练。储备足量的抗原检测试剂、氧疗设备、医用外科口罩、消毒用品等防疫物资，确保药品和抗原检测试剂储备符合开学返校需求。（医疗救治组，转诊工作组，后勤保障组）

### 五、组织保障

（一）强化组织领导。学校疫情防控领导指挥机构要认真落实中央、省委省政府和教育部门、属地决策部署，统筹领导各有关部门分工负责、协调配合，充分利用学校医学专业及附属医院资源优势，强化工作组职能，积极稳妥实施新冠病毒感染“乙类乙管”各项措施，并根据形势变化及时调整相关政策。

（二）强化责任落实。各单位、各部门要守土有责、守土尽责，压实主体责任，切实增强紧迫性和责任感，主要负责同志要亲自抓，加强力量统筹，周密组织实施，按照国家、省市和学校有关要求抓实抓细各项工作。学校防控办要做好工作督促指导，发现问题及时整改，确有必要的转纪委监委（监察专员办）处理，确

保相关工作落实到位。

（三）强化风险防范。坚持底线思维，突出问题导向，准确把握新冠病毒感染“乙类乙管”后学校可能面临的突出风险，加强形势研判，做好网络舆情监测引导，健全“苏心办”工作机制，接诉即办，解决师生急愁难盼问题，落实落细防风险、保安全、护稳定各项措施。